

常见易混淆字词辨析(一)

——以期刊编辑稿为例

李珂

(湖南工业大学,湖南 株洲 412007)

[摘要]字形相似但意义不同的形近同音字词极易混淆,在期刊编辑稿件中,发现形近同音字词错用混用现象非常普遍,这些问题会造成其意思的误解和误导,甚至影响期刊的编校质量。因此,编辑应掌握常见的同音字词,注意辨析稿件中的易混淆字词,并及时纠正,从根本上避免期刊语言文字方面的谬误。

[关键词]期刊;编辑;字词辨析

[中图分类号]H124.3 G232.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4-117X(2015)06-0091-04

Differences on Common and Easy - Confused Word and Expressions

——Taking Journal Editing as an Example

LI Ke

(Hun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Zhuzhou Hunan 412007, China)

Abstract: In view of homophones with similar shape but different meaning are easily confused, the phenomenon of mixed homophones are very common in journals editing, which brings meaning misunderstanding and affects the quality of journal's edition. Therefore, editors should master the common homonyms, pay attention to words discrimination, and correct words in their manuscripts in time in order to avoid mistakes of languages in journals fundamentally.

Key words: journals; editing; word discriminatio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规定要“推行规范汉字,规范使用语言文字,不仅是保证与提高书刊质量的需要,也是纯洁祖国语言文字的要求”,^[1]字词是构成文章的基本单位,编辑出版工作者担负着促进语言文字规范化的重任,作为期刊编辑正确使用汉字非常重要。推行规范汉字,是编辑语言文字素养中最为基本的一方面。然而,目前期刊出版物错用汉字词的问题很多,笔者在编辑期刊稿件中发现一些字的读音相同但意思不同,字形相似但意义不同的形近同音字词极易混淆,如:“形式”/“形势”“品位”/“品味”“中饱私囊”/“终饱私囊”“做客”/“作客”“权利”/“权力”“记事”/“纪

事”“启示”/“启事”“淡薄”/“淡泊”“国是”/“国事”“起用”/“启用”“推脱”/“推托”“仿造”/“仿照”“蕴含”/“蕴涵”等。编辑不熟悉、不够认真仔细,就容易出现这些字词错用,造成其意思的误解和误导,甚至严重影响学报的编校质量。因此,编辑应掌握常见的同音字词,并注意加以区分。

本文选取了“做”与“作”“象”“像”与“相”“制定”与“制订”“以至”与“以致”“反应”与“反映”“必须”与“必需”几组编辑加工过程中经常用错的易混字词进行探讨,以便它们在稿件中出现时能被分辨清楚,同时,希望对作者撰写稿件有所帮助。

收稿日期:2015-11-01

作者简介:李珂(1973-),女,湖北武汉人,湖南工业大学副教授,硕士,研究方向为语言学、编辑学与传播学。

一 “作”与“做”的辨析

(一)“作”与“做”的义项

“作”与“做”通常读 zuò,“作”的另一个读音 zuō 可以组成名词“作坊”或成语“装模作样”“忸怩作态”“认贼作父”。“作”与“做”用法上既有相同之处,又不能完全通用。依照《现代汉语规范词典》:^{[2]1763}“作”既可用做名词,也可用做动词。“作”用做名词的义项是:创作的作品。如“大(杰)~”。“做”只能用做动词。先比较两者用做动词的异同。“作”用做动词有7个义项:①制造;劳(操)作;②兴起;振~;③从事某种活动;~报告;④当作;作为,认贼~父;⑤写作;创作,~画;⑥装出某种样子,装模~样;⑦发作,药性发~。依照《现代汉语规范词典》:^{[2]1769}“做”用做动词,有8个义项:①制造;~饭;②写,~作业;③从事某种工作或活动,~实验;④充当;担任,~媒人;⑤举行,~寿;⑥结成(关系),~夫妻;⑦用做,~纪念;⑧装出(某种模样),~作。对比“作”“做”的动词义项,有部分相同义项较难区分,都有“写作”“从事某种活动”和“装出(某种模样)”的义项;如:“当做”/“当作”“看做”/“看作”“叫做”/“叫作”“称做”/“称作”“比做”/“比作”“变做”/“变作”“算做”/“算作”“换做”/“换作”,但它们的具体用法有些不同,下面分别从相同义项与不同义项进行区分。

(二)“作”与“做”用法的异同

“作”和“做”的使用有一个语言习惯问题。“作”与“做”的“写作”义项相同,用法习惯上不同,如,“写作”习惯上写作“做文章”,而不用“作”;可以写作“做文(曲),一般不用“做”。有时它们又是通用的,如“做(作)习题笔记”。

“作”与“做”都有“装出某种样子”的义项,“作”多组成比较抽象的词语,如“作态”“装模作样”“做”多组成具体的词语,如“做样子(鬼脸)”。

“作”与“做”都有“从事某种活动”的义项,“作”从事的活动多是“负面”的。“做”从事的活动多是“正面”的,如,“作”大部分后接“~案(弊、恶、废、梗、假、乱、难、孽、祟)”等构成贬义词,还有成语“作威作福”。也有例外,如,“~保(答、伐、价、陪)”等构成褒义词,还有成语“日出而~”,属“正面”活动。“做”正好相反,大部分后接:“~工(事、实验、手术、调查、报告、学问、贡献)”等构成褒义词,都是积极向上的活动。“作”与“做”在这一义项上有时也可通用,如,“做/作报告(调查研究、贡献、媒)”。当有“充当;担任;当作;作为”的义项时也可以通用,既可写作“做编辑(主语、会议主席、主人、教材、

原料)”,也可用“作”组词。应当注意的是,“‘做’的‘充当;担任’义项与‘作’的‘当作;作为’义项虽有相近之处”,但不能把动词“作为”误写误用为“做为”,如“做为国家标准……”应改成“作为国家标准……”。

“做”有“制造”的义项,即指制作具体的物件,如,“~零件(家具、饮料、垄沟)”“作”除组词为“制作”外不能组成有“制造”义项的词。“做”有“举行家庭的庆祝或纪念活动”的义项,而“作”没有。如“做寿”等,而不能说“作寿”。“做”指制作的技术或质量时可以组成“做工”,不能说“做工”。

“做”有“结成某关系”的义项,而“作”没有。“做”可以后接“做朋友(同事、对手)”组词,而不能组成“作朋友(同事、对手)”。“作”有“起”的义项,而“做”没有。“作”可以组成“振~”“一鼓~气”,而不能用“做”。“作”有“发作”的义项,而“做”没有。“作”可以组词“~呕(怪)”,“做”不能组成相应的词。“做法”与“作法”指处理事情或制作物品的方法时通用。我们还可以通过“作”与“做”的组词的规律来辨别。

(三)“作”与“做”组词的规律

“作”与“做”都可以充当单音节动词:“作”可组成“作调查(动员、总结、贡献、决定)”等;“做”可以组成“做活(事、寿、饭、主、伴、媒、买卖、手术、早操、礼拜、满月、练习、衣裳、醋熘鱼、大衣柜、记号、文章、主人、保姆、资本、挡箭牌)”等。“做客”通用“作客”,现在一般写作“作客”。“作”与“做”都可组成“~法”,但“作法”与“做法”义项不同。“作法”有名词和动词两个义项:“作”的动词义项:旧指道士等施行法术。如,“作法术”“作”的名词义项:写文章或绘画等的方法,如,“小说作法”。“做法”只有名词义项:办事或制作物品的方法。如,“~不当/这道菜的~很简单”。

具体区分还可以根据“作”“做”后面接的词语的词性判断。当后面接的词语的词性是动名词做宾语时,一般用“作”。如,“~贡献(调查、考察、研究、分析判断、推断、概括、检查、比较、评价、介绍、答复、解释、印证、鉴定、实验、示范、提示、辩护、删节、反应、记录、统计、安置、处理、发挥、决定、交代、联系、让步、挣扎、牺牲、贡献、准备、打算、抉择、补充、动员、斗争、改进、宣传、表演、讲话、指示、汇报、修改)”。当后面接的词语的词性是名词做宾语时一般用“做”。如,“~买卖(体操、游戏、准备活动、道场、家务、学问、木匠活、好事、生意、手脚、手术、作业、文章、结论、伪证)”。

二 “象”“像”与“相”的辨析

(一)“象”“像”与“相”混用社会成因

“象”“像”与“相”同音都读 xiàng,“象”“像”形近,为了纠正社会用字混乱,便于群众使用规范的简化字,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分别在1964年编印的《简化字总表》将“像”作为“象”的繁体字处理,1986年重新公布的《简化字总表》中,就“象”“像”“相”用法作出过一些规定和调整。^{[3]86}确认“像”为规范字,不再作为“象”的繁体字,但是并未对其用法作明确分工和说明。^[4]因此,1990年又补充作出了“象”“像”“相”用法的意见^[5]的规定:在作形状,作名词性词素构成的复合词时用“象”。“象”“像”“相”的并存使用由来已久,如何正确使用“象”“像”“相”等类似的同音近义词,还需要社会各界及语言文字专家的重视。

(二)“象”“像”与“相”义项及用法的异同

要区别“象”“像”与“相”,可先比较三者的义项,依照《现代汉语规范词典》:^{[2]1437}“象”除了可组词“大象”外,还有名词和动词两种义项:名词义项指形态和样子。如,“现(形、迹、假、表、物、景、印、意、气、天、星、浑、蚀、体、危、心、想)~”等。动词义项指模仿;仿效。依照《现代汉语规范词典》:^{[2]1438}“像”除了副词的义项,如,“好像”。另有动词和名词义项,动词义项有两个:①跟某事相同或相似,使用“像”如,“甲像乙”“像他那样工作和学习”“四不像”“相像”“他俩写的字很像”;②如同,“像这种情况真少见”。名词义项:比照人物或动物制成的图画、雕塑等;如,“人(头、画、塑、肖、佛、偶)~”。“像”具有名词义,但不一定专指“比照人物制作的形象”,也包括光线经反射、折射而形成的与原物相同或相似的图景。如,“图(录、摄、音、实、虚)~”。“放像”具有动词义和介词义。“象”“像”名词义项都有形态;样子,但“象”指自然界、人或物的形态,样子,物象都是原生的;“像”指以模仿、比照等方法制成的人或物的形象样子都是复制的。

“相”是个多音字,表示“互相”和“亲自观看”时读 xiāng,这是不会跟“象”“像”混淆的,但读 xiàng 的时候,容易跟“象”“像”混淆。“相”,本义为“察看”,与“象”“像”的含义没有共同之处。但其引申出来的相貌、容貌、外貌义项,如,“面(扮、照)相”“相貌”;表示坐、立等姿态的义项,如,“坐(站、吃、睡)相”和复制“相貌”的“照相”,以及跟照相相关的词语,却同“像”的含义相近,如,“照相”“相纸(册、片)”。现在一般用“相貌”不写成“像貌”;“照相”不写成“照像”;一般用“相纸”(片)不

写成“像纸”(片),因为“相”指人或物体的外观。“照相”,是照出来的结果,是光线经反射、折射而形成的与原物相同或相似的图景。“像”表示用模仿、比照等方法制成的人或物的形象。

三 “制定”与“制订”的辨析

“制定”与“制订”都读 zhìdìng,二者有着“制”这一相同的语素,又同音,所以很容易被当作等义词而混用。实际上,在意义和用法方面“制定”与“制订”并不完全相同,先看“定”与“订”的义项,依照《现代汉语规范词典》:^{[2]313}“定”与“订”在中古时本不同音,演变为同音字后,才在约定义项上通用,^{[2]76}都有确定义项,“订”着重商讨的过程,“定”着重确定的结果。再看“制定”与“制订”的义项,依照《现代汉语规范词典》:^{[2]1698}“制定”的义项:确定方针政策、法律制度、城市规划;“制订”的义项:创制拟定计划方案。“制定”主要用于“常规拟定”,一般拟定计划、条例、章程等,就用“制定”。“制定”与“制订”都有拟定计划的意思,“制定”指定出大政方针,已经确定、决定的,不可改变。“制订”指经研究和商讨拟制,可以修订。“制订”是指创制拟定,侧重于创制拟定的过程(如,制订计划)。“制定”应用于表达有约束性的东西不但被创制,而且强调规定确定实施的结果,侧重最终确定(如,制定法律、制定规章);“制订”多用于“创制拟定”,即表达约束性的东西早已被创制,只是强调议论修订的过程。“制定”与“制订”意义和用法的不同取决于后一语素“定”和“订”。“定”着重最终确定的结果,“订”着重商讨的过程。与“定”有关的词语多由动词转化为名词,如,“定制”“定法”“定则”“定科”“定律”“定计(确定的计划)”“定规”“定论”等,几乎都由动宾结构词组转化为名词性偏正结构词语,“定制”意义变为确定了了的制度;与“订”有关的词语多保持着动词性质,如“订讹”“订正”“订顽”“订议”“订制”“订实”“订礼”等,则仍是动宾或动补结构词语,“订制”仍为“制订”的动词义项。因此,“制定”和“制订”的区别就是“定”和“订”的比较。

四 “以至”与“以致”的辨析

“以至”与“以致”都读 yǐzhì,都是连词,先看“至”与“致”的区别,两字读音相同,但用法不同。依照《现代汉语规范词典》:^{[2]1696}“至”有到来,到达极点的义项,“至”表示达到的最高程度,相当于“最”。如,“至今(极、上)”等。而且“至”又含“至于”的意思,比如,“甚至”也可说“甚至于”或“甚而

至于”。“以至”“以至于”“乃至”都表范围、数量、时间、程度加深加强。“致”有送达,实现、集中等义项,可组成“致敬(富、力)”等词,但不能说“不致于”。

再看“以至”与“以致”的义项,依照《现代汉语规范词典》:^{[2]1558}“以至”表示到,直到的义项,用于时间、数量、范围的延伸与扩大。“以致”表示由此而造成的义项,用于下半句的开头,表结果。“以至”表示在时间、数量、范围、程度方面的延伸,有直到、直至的意思。如,“熟练的技能是经十次、百次~上千次的练习才获得的”。用在后一分句开头,表示上述情况所产生的结果。如,“泉水很烫,~鸡蛋都能烫伤”。“以至”含“甚至”的意味,所连接的结果可以是好的,也可以是坏的。“以致”含“致使”的意味,用在后一分句的开头,表示由于某种原因造成某种结果,而且大多是不好的或说话人所不希望的结果,“以致”表结果的贬义色彩是词义发展演变的结果。参照《现代汉语八百词》:^[6]在表示结果时,“以致”强调原因,“以至”更强调程度深而形成的强调程度。

五 “反应”与“反映”的辨析

“反应”与“反映”,都是动词,同音,都读 fǎnyìng,但词义不同,用法也不同,不能混用。据《现代汉语规范词典》:^{[2]1584}“应”是多音字,除了 yìng 还有 yīng 的读音。“应”读 yìng 时有呼唤、接受、适应、对付及应验的意思。“映”有照射、放映的意思。“应”与“映”单独使用时还是较易区别的。组成“反应”与“反映”时容易混用。参照《现代汉语规范词典》:^{[2]367}“反应”的义项:一是指有机体受到刺激而产生相应活动。如,“他服药后反应很强烈”。二是指事情发生后所引起的意见、态度或行动。如,“他的讲课反应良好”等。“反映”的义项:一是指人或物体的形象映照,比喻客观事物的实质。如,“这部电视剧反映了当前现实的社会”。二是指告知,向上级或有关部门报告客观情况或意见,如,“他反映的情况值得重视”。两者语法功能不同:“反应”后面不能带宾语只能带补语以及事情所引起的意见、态度或行动;“反映”可带宾语,如,“反映情况、反映问题”等。

六 “必须”与“必需”的辨析

“必须”和“必需”是同音词,都读 bixūn,意义相近。先看“须”和“需”的区别,“须”和“需”词性不同,词义也不相同。“须”是能愿动词,也叫助动

词,表示人的意愿。如,“务须注意”“必须努力”。而“需”是指需要。常用作动词,有时也用作名词,表示需求、需要的意思。如,“按工作需要分配任务”。再看“必须”和“必需”的义项,“据《现代汉语规范词典》:^{[2]67}二者音同义近,都有“一定得有的”意思。但区别是明显的。“必需”表示的是“一定得有,不能缺少”的意思,说明某种事物特别需要。而“必须”则表示“一定要”的意思,说明一定得这样做;二者的词性不同:“必须”是副词,强调事情一定得这样做,表示事理上和情理上必要,意思是“一定要”。“必需”是动词,强调某种事物特别需要,表示必不可少,意思是“一定要有”;二者的语法功能有所不同:“必须”在句中只作状语,不能作谓语和定语;修饰动词性的词或短语,如,“学习必须刻苦”。“必需”可作句子的谓语,也可单独和别的词语结合在一起作定语。

我们针对上述常见的几组同音词进行了辨析,希望引起期刊编辑工作者的重视,避免出现这些相关词语的混用。语言文字工作是编辑的基础性工作,要较好地开展编辑工作,需要编辑提升自身的语言文字素养,加强业务学习,提高文字功底,并在编辑加工中总结和积累经验,一个好的编辑应熟知语言运用的基本规律,准确、规范地使用语言文字,具有敏锐的语言文字洞察力,善于发现和纠正语言文字错误,勤查词典,注意其中的释义和举例,并与时俱进,动态地更新自己的语言文字知识。同时,作者遣词造句,既要符合事理,符合词法语法规则,又要符合语言习惯。

参考文献:

- [1] 李宇明. 语言规范试说[J]. 当代修辞学, 2015(4): 1-6.
- [2] 李行健. 现代汉语规范词典[M]. 北京: 语文出版社, 2010.
- [3] 新闻出版总署. 作者编辑常用标准及规范[M]. 北京: 中国标准出版社, 2011: 76.
- [4] 语文出版社. 语言文字规范手册[M]. 北京: 语文出版社, 2006: 77.
- [5] 教育部语言文字信息管理司. 信息时代汉字规范的新发展——《通用规范汉字表》文献资料集[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5: 53.
- [6] 吕叔湘. 现代汉语八百词[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5: 80.

责任编辑:黄声波